

第十七課

約伯記

風聞有你，親眼見你

一、導論

1. 約伯記指出人在“反常”的人生狀態中應該有的思想和態度。當苦難臨到，應該怎樣去思想和面對呢？“反常”是指在人生旅途中突然出現出乎意料的痛苦和患難，改變了正常的生活狀態。
2. 書名“約伯記”來自這卷書所記載的主要人物——約伯。許多人懷疑約伯記只是虛構的故事，不是真有約伯這人。但根據聖經的記載，我們可以確認約伯記的故事是真實發生過的；而約伯這個人，也是真實在歷史中存在的。舊約的以西結先知（結 14：14）和新約的使徒雅各（雅 5：11）都曾經提過約伯，而且都以他經歷過的事來證明他們所傳講的資訊。

二、第一回合的試煉（伯 1 章）

A. 介紹約伯（伯 1：1-5）

約伯是完全正直、敬畏神、遠離惡事的人。他有 10 個兒女，又有許多牲畜和僕人，是當時東方的首富。約伯既有敬虔美好的屬靈生命，又有富足美麗的屬世生活，可說是個非常令人羨慕的人。

B. 神接受撒但的挑戰（伯 1：6-12）

1. 伯 1：6 的場景轉到天上。在天庭會議中，撒但來到神面前，神稱讚約伯完全正直和敬畏神。沒想到撒但嗤之以鼻（伯 1：9-11）。撒但的意思是說，神既保守約伯一切平安，又賜給他一切福氣，約伯當然會敬畏神，這有什麼好稀奇的呢？撒但挑戰神，要神不再保護約伯，也不再賜福他，那麼約伯一定馬上離棄神。
2. 我們相信神，敬畏神，是否也因為神保守和賜福給我們呢？在撒但眼中，這種對神的敬畏毫無價值，一點都彰顯不出神的榮耀！撒但嘲笑神不過是用好處來換取人的敬畏，並不是因為神本身真的有什麼配得敬畏的榮耀！我們相信和敬畏神，原因是不是也如此？能不能單單因為神是榮耀的神而相信他、愛他、敬畏他？神相信約伯做得到，因此接受撒但的挑戰，撤去對約伯的保護，只是不准撒但傷害約伯的性命。

C. 神勝了第一回合的挑戰（伯 1：13-22）

1. 約伯開始遭受突如其來的災禍和苦難。他的家產一夕之間被盜賊搶掠一空，牲畜和僕人被天火燒

滅，連 10 個兒女都在天災中被奪去性命！

2. 約伯痛苦萬分，失去平安，也失去福氣，但是他仍然敬畏神（伯 1：21）。第一回合的挑戰，神勝利了。約伯果然單單因為神是榮耀的神而相信他、愛他、敬畏他。

三、第二回合的試煉（伯 2 章）

A. 神再次接受撒但的挑戰（伯 2：1-6）

1. 天庭會議再次召開，神在撒但面前再次稱讚約伯，而且說出更加令人震撼的話（伯 2：3）。神竟然把攻擊約伯的責任，攬在自己身上。“你雖激動我攻擊他”當中的“你”，指的是撒但，“我”指的是神，“他”指的是約伯。
2. 神說是撒但激動神去攻擊約伯，這實在超過人能理解的程度，也讓人難以接受。但在聖經裡面，無論大事小事、好事壞事，神一貫的將所有事情的發生最終都歸因到他自己身上。例：
 - a. 出 4：11—在口啞、耳聾、目明、眼瞎 4 件事中，只有一件是人認為好的，其他 3 件都是人認為不好的；神卻說，這些事都是他所做的。
 - b. 賽 45：7—神擁有至高主權，沒有任何事可以脫離神而存在，也沒有任何事可以在神的意念之外。所有事情的發生，必定經過神的允許，否則沒有任何事情會發生。
 - c. 太 10：29—耶穌也指出如果沒有神的允許，就沒有任何事情會發生。雖然我們對這樣的真理難以理解和接受，耶穌卻以此勉勵我們，不要害怕試煉和逼迫；只要忍耐到底，神必定使我們得著永遠的生命，因為神的心意總是好的。
3. 無論發生什麼事都要都相信神，持守信心，單單以榮耀神為樂，就如神在撒但面前對約伯的稱讚（伯 2：3）。
4. 面對神對約伯第二次的稱讚（伯 2：4-5），撒但卻認為沒想到約伯比他想像的還要自私自利！只要不傷到約伯的性命，連失去財產和兒女，約伯都可以不在乎。但只要神傷到約伯的骨頭和肉，讓他感到性命受威脅，那麼約伯一定馬上離棄神。神接受撒但第二次的挑戰，允許撒但傷害約伯，只是不准到死亡的地步。

B. 神勝了第二回合的挑戰（伯 2：7-10）

於是撒但打擊約伯，讓他全身長了毒瘡，極其痛苦。約伯仍然沒有以口犯罪，撒但再次受到挫敗，從此不再出現在約伯記中。

C. 約伯 3 個朋友出場（伯 2：11-13）

約伯的 3 個朋友以利法、比勒達和瑣法，聽到約伯

所受的災禍與痛苦，就相約去安慰他。他們看到約伯的慘狀，震驚得說不出話來，只是放聲大哭，一句話都不說，陪伴約伯 7 天 7 夜。

四、約伯和 3 個朋友的對話 (伯 3-31 章)

A. 約伯咒詛自己 (伯 3 章)

經過 7 天 7 夜的靜默不語後，約伯開口說話了。雖然他持守自己的純正，但因為所受的患難畢竟太過痛苦，他一開口就咒詛自己的生日，希望自己從來沒有出生，因為他覺得現在的痛苦比死更難受。

B. 3 個迴圈的辯論 (伯 4-31 章)

- 3 個朋友本來是來安慰約伯的，最初也做得很好，只是陪伴在約伯身邊，與哀哭的人同哭。但聽完約伯咒詛生日的喪氣之言後，他們開始責備約伯，沒法接受他的心志竟然變得如此軟弱。
- 3 個朋友責備約伯怎麼沒有挫折忍受力呢？約伯不是信靠神嗎？神是不會弄錯的，他全然公義、賞善罰惡，約伯一定犯了什麼罪才會遭遇這樣的患難 (伯 4:3-6)。3 個朋友指控約伯，一定是他犯了罪，甚至可能是他的兒女犯了罪，他們才會遭遇這樣的患難。約伯要趕緊尋求神，承認自己的罪，趕快認罪悔改，苦難才會結束，生活才能復原 (伯 8:3-7)。
- 約伯完全不能認同 3 個朋友對他的指控，他情緒激動地反擊。他知道神是全然公義、賞善罰惡的，但他也知道自己全然無辜，沒有犯罪。約伯不明白為什麼會經歷這些苦難，他也渴望能夠到神面前，為自己平反冤屈 (伯 23:3-5)。
- 3 個朋友所擁有的智慧，是因果報應、賞善罰惡的智慧，就是箴言的智慧—身處“正常”生活狀態中應該擁有的想法和態度。可是約伯所經歷的，是“反常”的人生狀態，需要另一種不同的智慧來思考和面對。這種不同的智慧在哪裡可以找得到呢 (伯 28:20-23)？約伯知道，只有在神那裡才找得到。在約伯還沒有辦法來到神面前為自己平反冤屈之前，他所能做的，只有繼續持守自己的純正，直到面見神的那天到來。

五、以利戶提供的思考 (伯 32-37 章)

- 這段經文記載一個年輕人以利戶對約伯遭遇苦難的另一種思考。以利戶是什麼時候出現在他們旁邊，約伯記沒有記載。但他從頭到尾把約伯和 3 個朋友的辯論都聽完了，他認為他們所講的還不夠完全，因此出來陳明自己的意見。
- 3 個朋友的辯論內容比較集中在約伯遭受苦難之前，認為約伯受苦是之前犯罪的結果。但以利戶

所著重的，是約伯遭受苦難之後，因為他發現約伯所說的話有錯誤。

- 伯 33 章—約伯曾說自己是無辜的，神卻不斷找機會攻擊他，也不回應他的呼求。以利戶認為這樣的想法是錯誤的，神不需要做這樣的事。相反，神常常用異象、苦難、天使來向人說話，要拯救人離開罪惡，可是人常常不聽。
- 伯 34-35 章—約伯曾說自己是公義的，神卻奪去他的公義；甚至說以神為樂是沒有益處的。以利戶表明，這樣的想法是錯誤的。相反，神才是真正公義，他以公義來治理全世界。約伯所說的話，是悖逆神、輕慢神的話，是狂傲虛妄的話。
- 伯 36-37 章—以利戶勉勵約伯，不要因為遭受苦難就滿口批評，讓自己陷入罪中 (伯 36:21)。他勉勵約伯，在苦難中不要選擇罪孽過於選擇苦難，反而要學會更多思想神奇妙的作為，並且向神獻上更多的稱讚和敬畏。

六、神在旋風中說話 (伯 38-42 章)

- 以利戶說完後，神突然在旋風中向約伯說話！神沒有回答約伯一直想問明的各種問題，也沒有給約伯陳明案件、辨明冤屈的時間；反而不斷向他提出各種問題，要約伯回答 (伯 38-41 章)。
- 神向約伯提出的問題，都跟大自然的創造有關：
 - 伯 38 章—神向約伯提出有關天地星辰、雨雪海洋、雲彩閃電等自然現象的問題。
 - 伯 39-41 章—神向約伯提出有關山羊野驢、駝鳥馬匹、河馬鱷魚等動物世界的問題。
- 這些自然現象與各種動物都是神大能的創造，也是人眼睛能看見的。如果約伯連這些能看見的都無法回答和完全理解，那麼眼睛看不見的事物，約伯又如何能夠明白呢 (伯 42:2-6)？雖然最後約伯還是不明白為什麼自己要承受沉重的苦難，但因著他親眼看見神，真實地遇見神，他也領悟到在面對“反常”的人生狀態時，一些應該有的思想和態度，也就是面對苦難的智慧：
 - 要知道神擁有至高主權，他萬事都能做；若沒有神的允許，沒有任何一件事會發生。
 - 神有自己的旨意，神的旨意沒有人能攔阻。也許我們一生都無法完全明白，但仍然要持續相信，不要用無知的言語使神的旨意隱藏；換言之，如果真的不知道神的旨意是什麼，就寧可閉口不言吧！千萬不要像約伯的朋友一樣，不斷用言語為神辯護，結果卻惹來神的發怒。
 - 要相信神是慈悲憐憫的，他的心意總是好的。因為最後神也使約伯從苦境中轉回，賜給他加倍的恩典。